**关于汇添富沪港深新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特别风险揭示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的公告**

  2017-07-20 09:00:31   字号：[大](http://www.99fund.com/main/a/20170720/12423937.shtml) [中](http://www.99fund.com/main/a/20170720/12423937.shtml) [小](http://www.99fund.com/main/a/20170720/12423937.shtml)

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利益，向投资者充分揭示基金通过港股通机制参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的相关风险，根据上海证监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辖区通过港股通机制参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的基金产品监管的通知》，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旗下汇添富沪港深新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进行补充修订，增加基金通过港股通机制参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的相关风险提示。现将有关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基金合同的修订**

（一）在“第一部分 前言”末尾增加第六、七项，增加如下内容：

“六、本基金投资相关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的，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具体风险烦请查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章节的具体内容。

七、本基金基金名称仅表明本基金可以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基金资产对港股标的投资比例会根据市场情况、投资策略等发生较大的调整，存在不对港股进行投资的可能。”

（二）在“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之“六、风险收益特征”增加内容如下：

“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港股通标的股票，还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二、对招募说明书（更新）的修订**

（一）在“重要提示”增加港股投资风险揭示内容，具体如下：

“本基金投资相关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的，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本基金基金名称仅表明本基金可以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基金资产对港股标的投资比例会根据市场情况、投资策略等发生较大的调整，存在不对港股进行投资的可能。”

（二）在“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之“六、风险收益特征”增加如下内容：

“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港股通标的股票，还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三）在“第十七部分 风险揭示”之“四、特有风险”中“6、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风险”进行了修订和完善，修订内容如下：

将原“1）香港市场证券交易价格并无涨跌幅上下限的规定，因此每日涨跌幅空间相对较大；”

修改为“1）香港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证券交易价格并无涨跌幅上下限的规定，因此每日涨跌幅空间相对较大，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

将原“2）只有内地和香港两地均为交易日且能够满足结算安排的交易日才为港股通交易日；”

修改为：“2）只有内地和香港两地均为交易日且能够满足结算安排的交易日才为港股通交易日，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新增“汇率风险”和“存在不对港股进行投资的可能”表述，具体如下：

“6）汇率风险。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还面临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

7）基金名称仅表明本基金可以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基金资产对港股标的投资比例会根据市场情况、投资策略等发生较大的调整，存在不对港股进行投资的可能。”

三、重要提示

1、本基金增加特别风险揭示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管理人已就修订内容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增加特别风险揭示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基金管理人将在本公告发布当日，将修改后的基金合同登载于本公司网站，将更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对涉及上述修订的内容进行相应更新。

3、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20日